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林一燁
電話：(08)7320415#3659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5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唐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66794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4776229_11266794000_1_4776229_11266794000_2.odt)

主旨：本縣辦理「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小組【領域課程綱要內涵轉化-國小五年級教科書改編實作研習】」，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佳冬鄉佳冬國小112年11月9日屏佳小教字第1120100104號函辦理。
- 二、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 (一)辦理時間：112年12月13日(三)上午9時至下午4時。
 - (二)辦理地點：佳冬國小多功能教室。
 - (三)參加對象：
 - 1、東港區及屏南區學校請薦派一位教師參加(薦派順位：本學年度五年級綜合活動領域授課教師、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或其他年級綜合活動領域授課教師)。
 - 2、屏北區、屏東區、潮州區學校亦請鼓勵綜合活動領域授課教師踴躍參加。

三、參加教師請於12月9日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3.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 報名；全程參與者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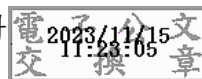
四、請學校核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出席及課務派代，並轉知參加教師務必攜帶五年級上學期綜合活動課本(版本不拘)。

五、倘有研習相關疑義，請逕洽佳冬國小許芳瑋教師(08-8662009#12)。

六、檢附「國小五年級教科書改編實作研習實施計畫」1份。

正本：本縣各國小(不含崇華)

副本：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唐郁卉督學)、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屏東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議題）輔導小組
【領域課程綱要內涵轉化-國小五年級教科書改編實作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屏東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屏東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 (四) 屏東縣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議題）輔導小組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 現況分析：108 課綱已上路，現場五年級教師對領域課程綱要之內涵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也尚未熟悉，教師需要持續參與多元專業發展活動以支持學生學習，不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
- (二) 需求評估：針對擔任 112 學年度五年級導師，辦理各版本教科書之盤點及探究，讓教師以創新教學實踐理念、實務分組研討與分享進行，幫助教師切入素養導向教學策略以習得共備課程的有效教學實踐，進而在進行教學活動時能有效教學及達到課程目標。

三、目的

- (一) 協助綜合活動領域教師教學精進與創新，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
- (二) 透過綜合活動領域教師同儕互動與分享，促進教師專業發展。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屏東縣佳冬國小
- (四) 協辦單位：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議題）輔導小組

五、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 日期及時間：112 年 12 月 13 日(三) 09:00~16:00。
- (二) 地點：佳冬國小。
- (三) 研習時數：6 小時。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參加對象：112 學年度五年級綜合活動領域授課教師、各校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及其他年級綜合活動領域教師。
- (二) 請參與研習的老師攜帶五上綜合活動課本(版本不拘)。
- (三) 參加人數：約 60 人。

七、研習內容

時 間 (歷時 h/min)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08:50~09:00	報到	輔導團隊	
09:00~10:30 (90mins)	教科書改編理念	高師大兼任教授薛梨真教授	
10:40~12:10 (90mins)	實作課程研討創新教學實踐之 學生本位教案 (含評量)設計	高師大兼任教授薛梨真教授	
12:10~13:30	午休	輔導團隊	
13:30~15:00 (90mins)	各組分享改編後創新教學實踐 規劃(含評量)構思發表	高師大兼任教授薛梨真教授	
15:10~15:30	綜合座談 Q & A	佳冬國小蘇曉憶校長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 (一) 本計畫經費來源為「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經費。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 (一) 研習中，繳交分組活動討論報告之海報、學習單或教案評析。
- (二) 研習後，填寫「研習回饋單」，作為日後辦理相關研習之參考。

十、預期成效

- (一) 70%以上之領域教師能理解改編教科書設計之重點及策略，增進教案設計專業知能。
- (二) 經由小組討論現場實作及示例分享回饋，能應用素養導向教案設計策略，產生教學上實用之教案。
- (三) 領域教師透過盤點及研討實際操作，能發現教學問題，並尋求解決策略及增進教學專業知能。